

# 为找回生病的儿子， 她违心同意将房子给孩子他爸

## 法院：撤销相关协议条款，房子归还女方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滨法

本报讯 2018年6月，杭州一位妈妈曾向社会多方求助寻找儿子。当年事情的结果是，妈妈最终为了要回儿子，签下离婚协议同意将房子过户给男方。最近，这件事情有了新的进展。滨江区法院一审判决房子归女方所有，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

张明(化名)和陈红(化名)原是大学同学，毕业后各自建立了家庭。十多年后，两人在同学会上重聚。2013年7月，张明离开原有城市，来到杭州与陈红再婚，并生了一个儿子。

可好景不长，2018年2月，陈红到滨江区法院起诉离婚，并要求儿子的抚养权归她所有。庭审中，张明强烈表示不愿离婚，认为有信心挽回双方的感情。法院从维护夫妻感情、有利孩子成长、促进家庭和谐的角度出发，当时驳回了陈红的离婚诉请。

两人协议离婚的过程中，陈红希望得到儿子的抚养权。张明则提出，孩子的抚养权可以协商，前提是陈红得把婚前购买的房子归于他的名下。

张明要的这套房子位于滨江区，是陈红的父亲在两人婚前购买并登记在女儿名下，是陈红的唯一住房，市值超过400万元。对于张明提出的这一要求，陈红并未答应。

2018年6月，张明将儿子带到省外藏匿起来。儿子被带走的40多天里，发烧转化成肺炎、支原体和细菌双重感染，陈红从张明这里得知这一情况后，心急如焚，最终接受了张明的离婚协议，同意将房子过户给他。

2018年7月20日，两人正式离婚，陈红按张明要求签订离婚协议书及承诺书，保证房产全部归张明所有，并配合张明完成房产过户手续。至此，陈红才得以接回孩子。孩子被接回不久，就被确诊为自闭症。据陈红说，儿子此前就已出现一些疑似自闭症的行为，被带走40多天后，情况变得更加严重。

签下离婚协议书后，陈红一直拖着没去办理过户。2019年6月，张明向滨江区法院起诉要求陈红将房产过户给他，并对其不配合过户所产生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陈红则提起反诉，要求撤销离婚协议中关于房产分割的相应条款内容。

滨江法院一审判决，撤销离婚协议书中关于该房产归属的协议条款，房子归还女方。张明不服提起上诉。

杭州市中院认为，案涉房屋应认定为陈红婚前个人财产和两人婚后夫妻共同财产的混合，陈红应对该房屋享有绝大部分权益份额。该离婚协议关于案涉房屋的约定不能认定为单纯的赠与协议性质，但体现了陈红将自己具有较高价值的房产转移给张明的一种让渡。张明将孩子强行带离陈红住处，并为躲避陈红的寻找而将孩子带至省外，长达40余天不让陈红看见孩子，此后商谈中张明表达出要求陈红以转移案涉房产所有权作为其放弃孩子抚养权的条件，这些行为明显超出了离婚过程中父母争取孩子抚养权的合理限度，其行为方式和目的均不应得到法律的正面评价。陈红在签署离婚协议书，同意将案涉房屋过户给张明的过程中，其意志明显受到张明相当程度的控制，该内容并非在意志自由的状态下做出的真实意思表示，也超出了一般意义上夫妻双方在离婚时经过综合考量而做出的妥协的合理范围。因此，驳回原告张明上诉，维持原判。

## 单身女子在家被抢 警方凌晨抓人

本报记者 许金妮 通讯员 陈奇

本报讯 陆女士和朋友一起租住在杭州市上城区陆家河头小区。5月27日晚，陆女士一人在租房。当时，她正坐在沙发上休息，突然，租房的门从外面被打开，一名陌生男子闯了进来。见到屋里有人，男子慌了起来，顺手拿起茶几上放着的一把剪刀，一边对陆女士采取了勒脖、捂嘴等暴力方式，一边威胁陆女士给钱。在男子的胁迫下，陆女士按照他的指令给一个赌博网站账户充了9.6万元。

要到钱后，男子转身就跑了。男子走后，陆女士颤抖着双手打了报警电话。

接到报警，杭州市、区两级警方迅速成立专案组，全力攻坚。经调查，发现同小区2幢某室的租客王某明(男，33岁，山西省运城市人，无业)有重大嫌疑，并于28日凌晨1时许，成功在余杭区某酒店内将其抓获。

犯罪嫌疑人王某明是个赌徒。27日晚，他整晚都躲在租房里网上赌博，无奈一直输。为了“扭转运势”，他决定换个位置再试试，于是拿着手机从自己住的二楼来到了陆女士住的三楼楼梯口继续赌。没过多久，还是输光了。就在这时，王某明发现陆女士住的屋子没关门，输急了眼的他生出了歪脑筋，想进去看看有没有“可乘之机”。发现屋内有人，情急之下，他要挟陆女士往赌博网站充值。

目前，嫌疑人王某明因涉嫌抢劫罪被刑拘。对涉案账户的冻结和赌博网站的调查工作也正在同步开展中。



## 集中销毁“四小车”

6月1日，天台交警对处理交通事故和查纠交通违法中扣留的1250辆“四小车”、摩托车等报废车辆进行集中销毁。

创建省级文明示范城市“交通秩序大整治”以来，天台交警大队全面梳理排查涉案车辆，对因交通违法行为被查扣的无牌无证、假牌、套牌、拼装等车辆，通过发布公告限期接受处理。对于未前来处理的车辆，交警大队在报经各项程序审批后依法销毁。

通讯员 林华强

## 00后“大哥”向学生收“保护费”获刑2年3个月

通讯员 余法

本报讯 以收取“保护费”为由向在校大学生索要钱财，近日，杭州市余杭区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寻衅滋事案件。

去年12月，派出所接到小沈上门报案，

说他和同学在公交车总站被人收取“保护费”5元。民警调查发现，张某为00后，去年4月份以来，多次在某地篮球场、公交车站等向多名未成年人及学生敲诈财物。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9年间，被告人张某先后多次单独或伙同他人采取言语威胁、强

拿硬要等方式，向多名在校未成年人以收取“保护费”等方式索要钱款共计3300余元，实际索得2000余元。

法院判决被告人张某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3个月，责令退赔违法所得。

## 杭州汇港城停车场变“垃圾场”续： 终于清空！业主赞本报“做了件大好事”

本报记者 陈洋根

本报讯 “堆放在停车场内的装修垃圾全部运走了，感谢法制报为我们业主做了一件大好事。”6月1日一早，杭州招商越秀·公园1872(汇港城)业主刘女士取车准备去上班时，发现地下车库剩下的垃圾都已经清运走了，特意打电话给记者表示感谢。

5月21日起，本报对汇港城装修垃圾乱堆放问题曝光并连续报道后，引起杭州市、江干区等相关部门重视。

对于汇港城将地下车库作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是否占用人防设施的问题，杭州

市人防办要求江干区人防办着手调查处理。江干区人防办、彭埠街道先后对汇港城物业服务中心及招商物业进行了约谈，要求物业负责将地下车库乱放的装修垃圾全部清运并整改。

“从22日起，清运公司从汇港城运走的垃圾有30多车，费用全部由物业公司承担。”汇港城物业服务中心一位姚姓负责人还表示，物业不再将地下车库作为装修垃圾的临时堆放点。目前小区有100多户仍在装修，物业要求业主和装修公司将垃圾全部暂存自己的户内，找清运单位上门清理，根据相关法规，装修垃圾清运费用由业主自行

承担。同时，物业服务中心还承诺，将加强巡查，对业主随意丢弃装修垃圾的行为现场拍照留证后，交由相关执法部门处理。

据了解，目前杭州正在开展“美丽杭州”创建暨“城市环境大整治、城市面貌大提升”集中攻坚行动，整治的内容就包括小区内大件垃圾长时间堆放、卫生死角等问题。彭埠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已联系城管执法部门重点关注汇港城小区内特殊垃圾乱扔乱投现象，如涉及违法行为将立即查处。

## 租赁纠纷 1小时化解

通讯员 蒋彬炜 洪丽莎

本报讯 “彭法官，我已经收到了何某支付的补偿款！”安吉县人民法院法官在同一天先后接到3件案子的原告打来的电话。

2016年12月，张某、李某、王某分别与何某签订租赁合同，承租何某名下商业用房。2018年6月，上述房屋被纳入旧城改造拆迁范围，何某提前通知3位承租人要求解除合同，但各方就征收补偿的停产、停业、安装、过渡补偿费如何分配产生争议。

经过法官1小时的调解，3案原告分别与被告何某达成调解协议。5天后，何某按协议约定全额履行给付义务。

